

西南科技大学成人教育学院文件

西南科大成字〔2022〕2号

西南科技大学成人教育学院

关于做好 2022 年成人高等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校外教学点、函授站：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成人高等教育工作，确保学校继续教育事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根据教育部、四川省教育厅和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和工作部署，现将我校 2022 年成人高等教育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认真做好 2022 级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

（一）成立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组

各校外教学点、函授站（以下简称“校外站点”）务必高度

重视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加强组织和领导，成立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组，校外站点负责人担任组长，成员由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工作认真负责的正式工作人员担任。工作组人员原则上不少于 3 人。

(二) 复查内容

1. 身份信息

比对新生所持“身份证”、“录取通知书”与校外站点持有的“新生录取名册”上的对应信息（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等）的一致性，尤其要核实报到本人是否与身份证照片相符，严防冒名顶替、弄虚作假。所有新生均要如实填写入学登记表（表中必须贴学生近照），入学登记表一式 2 份，1 份交学院成教科，1 份校外站点留存。

2. 专升本层次新生前置学历

专升本层次新生必须提供证明其前置学历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由校外站点在学信网对其相关信息进行核实，并由学生本人签订《专升本层次专科（本科）毕业证真实性承诺书》交校外站点留存。

(三) 复查要求

1.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各校外站点对 2022 级新生入学资格须逐一复查，复查过程中发现问题须及时上报学院。凡是复查未通过者，不能进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并取消其入学资格，同时填写新生学籍注销名单

(样表见附件)报学院教务科。

2. 及时报送复查报告

各校外站点须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将复查报告报送学院成教科。

二、认真做好学生缴费、注册工作

各校外站点要严格按照《西南科技大学成人教育学院关于加强学生缴费工作的通知》(西南科大成字〔2019〕4 号)的相关要求,做好学生缴费、注册工作。

(一) 完成学生学费缴纳工作

各校外站点要严格按照学院相关规定,做好 2022 级新生、其他年级在籍学生学费催缴工作,并及时将学费汇入西南科技大学指定账户,按时完成学费缴纳工作。

(二) 完成学生注册工作

1. 新生注册及前置学历清查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 2022 级成人高等教育新生注册进度安排,务必严格按照学院新生注册流程及时完成 2022 级新生注册工作(注册截止时间另行通知)。

2022 级专升本新生注册后,校外站点须按照学信网反馈的前置学历清查名单及时通知学生提供相关材料,在三个月内完成清查工作,并及时清退前置学历复查未通过的学生。

2. 其他年级在籍学生注册

各校外站点及时完成已缴费其他年级在籍学生的学年注册

工作。未缴费学生一律不予注册。

(三) 启动成人高等教育网上全额缴费试点工作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函授站作为我校成人高等教育网上全额缴费试点单位，必须督促所有 2022 级新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西南科技大学微信公众号或西南科技大学网上支付平台全额缴纳学费。

其他校外站点应做好网上全额缴费的准备工作，积极推进我校成人高等教育全额缴费工作有序开展。

三、加强教学教务管理工作

(一) 做好日常教学组织及教学管理工作

1. 结合疫情防控要求，科学合理安排教学活动

各校外站点务必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规定，服从属地管理，按照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科学合理安排教学活动，创新教学方式，确保教学秩序和教学质量。

2. 按时报送 2022 级新生开课计划

各校外站点应根据我校各专业培养方案，按照《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分制选课管理办法》《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自开课管理办法》的要求，通过成人教育管理系统完成 2022 级新生开课计划的上报，并于 4 月 30 日前将审核通过的纸质开课计划表签字盖章后报送学院教学科存档。

3. 做好教材订购和发放工作

各校外站点应严格按照审核通过后的开课计划组织教学，并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1〕28号）文件要求做好教材订购和发放工作。

4. 做好各年级授课安排

各校外站点须按时将本学期授课课表报送学院教学科（2022级课表于4月30日前上报，其他年级课表于3月15日前上报）；下学期课表报送时间另行通知。

5. 做好任课教师和管理人员的安排及管理

各校外站点应按照学院对教师聘任的相关要求，做好任课教师和管理人员的选聘工作，并填写2022年教师和管理人员信息，于9月30日前将电子稿和纸质稿（站点负责人签字并盖章）报送学院教学科备案（《成人教育校外站点辅导教师和管理人员信息统计表模板》在学院网站“资料下载”栏目下载）。

6. 加强教学过程的监督与管理

各校外站点应严格按照各专业开课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开展教学活动，加强对教师教学过程的监督和管理，确保教学工作顺利进行。同时，按照人才培养要求，将课程思政融于教学全过程，为国家培养合格人才。

7. 加强毕业设计（论文）的组织与管理

各校外站点应切实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各个环节的组织与管理工作，加强师生学术诚信教育，按照《关于组织成人高等教育学生签署学术诚信承诺书的通知》（西南科大成字〔2019〕2

号)的要求,组织学生签订《学术诚信承诺书》。

8. 做好教学资料的建档工作

各校外站点应按照《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校外教学点、函授站工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做好教学资料建档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报送学院教学科。

9. 做好学生学位论文整改工作

学院将按照《四川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要求,组织开展成人教育学生学位论文整改工作,各校外站点应协助学院做好该项工作,具体工作要求另行通知。

(二) 加强教务管理工作

1. 做好学期成绩上报工作

各校外站点须于每学期开学后一个月内,将上学期课程成绩上传至成人教育管理系统,并打印纸质成绩单,签字盖章后邮寄至学院教务科。

2. 做好学生学籍异动工作

各校外站点须根据《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分制学籍管理办法(修订)》(西南科大成字〔2021〕44号)要求,上报学生休学、复学、免修、转学、转专业、退学等学籍异动申请,协助学院做好学籍异动后续工作。

3. 做好学生信息核对工作

为确保学生个人基本信息准确无误,各校外站点须认真做好2022届毕业生毕业前信息核对工作;及时通知2022级新生在学

信网上进行个人信息查询和核对，有问题早发现早处理。若需更改信息，按学院要求上报学生信息变更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

4. 做好考试组织工作

各校外站点须按照《西南科技大学成人教育学院考试管理办法（修订）》等考试相关规章制度和要求，加强诚信教育，严肃考风考纪，做好学生考试组织工作，确保考试顺利进行。在考试前一个月将期末考试安排报学院教务科，学院根据期末考试安排进行督查。

5. 做好学生图像采集工作

各校外站点务必落实 2021 级及之前未完成图像采集毕业生的图像采集工作，根据所在省新华社的安排按时完成拟毕业学生的批量图像采集工作。根据学信网最新要求，自 2021 年 1 月起所有拟毕业学生必须同时具有录取照片和毕业照片，且由系统比对为同一人后才能进行学历注册，各校外站点务必高度重视学生图像采集工作，避免影响学生正常毕业。

6. 做好毕业相关工作

各校外站点须严格按照《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管理办法》开展 2022 届毕业学生毕业相关工作。毕业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和其他相关工作要求另行通知。

7. 做好本科学士学位管理工作

根据《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1 修订）》（西南科大学位字〔2022〕6 号），

符合授位条件的本科学生，可在取得本科毕业证书时或毕业后的两年内，按照当年学位申请相关要求，及时申请学士学位。各校外站点要做好学位申请政策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并按要求及时进行学位申请材料的审核和申请工作。

四、完成成人高等教育联合办学协议续签工作

各校外站点须根据《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联合办学协议签订办法》完成 2022 年协议续签工作，于 4 月 10 日前将依托单位签字（签署联合办学协议书者必须是依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的协议文本交学院成教科。

五、做好校外站点工作总结和评估检查备案工作

（一）总结成绩，找准问题

各校外站点须对 2021 年成人高等教育工作进行全面总结，肯定成绩，找准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

（二）做好自评估工作

各校外站点须按照《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校外教学点、函授站工作手册》的相关要求，开展自评估检查工作，进一步完善制度、措施，健全档案管理资料，撰写自评估报告。

工作总结和自评估报告纸质材料和电子稿于 3 月 20 日前报学院成教科。学院将结合校外站点的工作总结和自评估报告对相关站点开展评估检查，完成备案工作。

六、切实做好成人高等教育招生宣传工作

各校外站点须强化社会责任意识，更新成人高等教育人才培

养观念，坚持以业余学习为主、以服务在职从业人员为主的成人高等教育办学方向，严格按照《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发布管理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1〕21号）和《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校外教学点、函授站工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及西南科技大学2022年学历继续教育专业备案结果，依法依规开展招生宣传工作。

在招生宣传过程中，务必明确学历与非学历性质，明确成人高等教育、现代远程教育（网络教育）、自学考试社会助学班不同的办学形式及其与普通全日制的性质区别；明确办学类型、层次、地点、学习方式、证书内容等关键信息。

未经我校授权，校外站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发布与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相关的招生宣传资料和招生广告，不得有违背招生政策的行为。

特此通知

附件：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2022级新生学籍注销名单（样表）

西南科技大学成人教育学院

2022年2月25日

西南科技大学成人教育学院党政办

2022年2月25日印发

附件

西南科技大学成人高等教育 2022 级新生学籍注销名单（样表）

教学站点（盖章）：

填表人：

填表时间：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层次	学习形式	注销原因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